

海盐县扶贫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（要素）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
	一级事项	二级事项						全社会	特定群众	主动	依申请
1		行政法规、规章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扶贫领域的行政法规 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扶贫领域的规章 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）	信息形成（变更）20个工作日内	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、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	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/企事业单位/ 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	√		√	
2	政策文件	规范性文件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各级政府及部门涉及扶贫领域的规范性文件 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）	信息形成（变更）20个工作日内	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、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	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/企事业单位/ 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	√		√	

3	政策文件	其他政策文件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涉及扶贫领域其他政策文件 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）	信息形成（变更）20个工作日内	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单位、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	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/企事业单位/ 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	√		√	
4	扶贫对象	贫困人口识别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识别标准（国定标准、省定标准） 识别程序（农户申请、民主评议、公示公告、逐级审核） 识别结果（低保、低边、特困人员名单、数量）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《国务院扶贫开发建档立卡工作方案》（国开办发〔2014〕24号） 《浙江省扶贫办公室 浙江省民政厅关于做好低收入农户与低保边缘户认定标准“两线合一”工作的通知》（浙扶贫办〔2020〕4号） 《嘉兴市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认定办法》（嘉政民救〔2020〕9号） 	信息形成（变更）20个工作日内	贫困人口所在行政村	社区/企事业单位/ 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	√		√	

5	扶贫对象	贫困人口退出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退出标准（超过国定、省定标准、实现“两不愁、三保障”） 退出程序（民主评议、村两委和驻村工作队核实、贫困户认可、公示公告、退出销号） 退出结果（低保、低边、特困人员退出名单）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《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贫困退出机制的意见》 《浙江省扶贫办公室 浙江省民政厅关于做好低收入农户与低保边缘户认定标准“两线合一”工作的通知》（浙扶贫办〔2020〕4号） 《嘉兴市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认定办法》（嘉政民救〔2020〕9号） 	信息形成（变更）20个工作日内	退出人员所在行政村	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	√		√	
6	扶贫资金	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结果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资金名称 分配结果 	《国务院扶贫办、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开办发〔2018〕11号）	资金分配结果下达15个工作日内	县财政局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相关成员单位、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、村委会	政府网站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	√		√	

7	扶贫资金	年度计划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年度县级扶贫资金项目计划或贫困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方案（含调整方案） 计划安排情况（资金计划批复文件） 计划完成情况（项目建设完成、资金使用、绩效目标和减贫机制实现情况等） 	《国务院扶贫办、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开办发〔2018〕11号）	信息形成（变更）20个工作日内	县财政局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相关成员单位、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、村委会	政府网站 社区/企事业单位/ 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	√		√	
8	扶贫资金	精准扶贫贷款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扶贫小额信贷的贷款对象、用途、额度、期限、利率等情况 享受扶贫贴息贷款的企业、专业合作社等经营主体的名称、贷款额度、期限、贴息规模和带贫减贫机制等情况 	《国务院扶贫办、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开办发〔2018〕11号）	每年底集中1年 前公布当年情况	县财政局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相关成员单位、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、村委会	政府网站 社区/企事业单位/ 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	√		√	

9	扶贫资金	行业扶贫、财政资金、东西部扶贫协作、财政援助使用情况	项目名称、实施地点、资金规模、实施单位、带贫减贫机制、绩效目标	《国务院扶贫办、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开办发〔2018〕11号）	信息形成（变更）20个工作日内	县财政局、对口合作主管部门	政府网站 社区/企事业单位/ 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	√		√	
10	监督管理	监督举报	监督电话（12317）	《国务院扶贫办、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开办发〔2018〕11号）	信息形成（变更）20个工作日内	县人民政府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、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	政府网站 社区/企事业单位/ 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	√		√	